



世相

向一棵树道歉

□ 邱素敏

为一个人的生日,为一棵树,我起了个大早,还倒了三次车。那个人有个身份:婆婆;那棵树有个芳名:棕榈。

婆婆和棕榈,在我的脑海里不能分开。婆婆看树的眼神,比看她的孙辈还温柔,如果棕榈能开口说话,我想一定是公公的声音。

记得我第一次去婆婆家,首先迎接我的,就是那棵尚在幼儿期的棕榈树,据说它是公公生前的最爱。公公去世后,婆婆久久看着那棵树,眼神渐渐迷茫。

我那时刚为人儿媳,不懂孤雁的悲伤,对这棵徒有树的虚名却无树的本领的小东西,心生怨气:“给活着的人添堵不说,还和人争地盘争阳光,砍了!”婆婆坚决不准:“我指望它弄笤帚哩,你不用扫地了,是不是?”

明的不行来暗的,用锥子刺,用刀子刺,我不嫌手疼,用巴掌扇……各种阴招用尽,那棵棕榈树丝毫没有“臣服”的迹象。

和树的决斗尚没分出胜负,失聪的烦躁接踵而来。我经常拿娃出气。婆婆听到我河东狮吼,牵着娃悄悄走出去,隔会儿探探头,确认我“发作期”已过,又悄悄走进来,放下一杯水,关上门再悄悄退出去。

在看不到未来的日子里,我和笔成了冤家,它没日没夜为我的坏情绪服务。婆婆站在窗下不出声,只一眼一眼看着我。她必是想,她年纪轻轻的儿媳,耳朵出问题了,眼也不想要了呀,她得劝。她“哎——”刚出口,后半截就被我一个凌厉的眼神,拦腰截断。我的世界她进不来,她的世界我也不想进。

有一天,我无意中发现,本该老老实实蹲在花盆里的棕榈树,竟立在我窗前。

怎么会?

我住的院子细长。三间瓦房一字排开,塞着一家九口。大伯哥种菜需要的竹竿塑料布草苦,从前堆在我窗下,从地面一直堆到房檐。那么多杂物,婆婆,是何时用何种方式搬哪去了,我竟不知。

婆婆把笑洒了一地:“多瞅瞅这树,对你眼好。”

此后写累了,抬头就能看见棕榈树,它真是坚强的树啊,白雪茫茫中依然把绿色的手指伸给我看。它陪我走过最艰难的日子,直到我进城安家落户。有工作羁绊,就顾不上和老家亲热了,每次女儿回去我都叮嘱,代妈去看看那棵棕榈树吧。得到的回复是:那树,好着哩,我奶奶一天瞅几回。

前年,大伯哥新房落成,想把棕榈树移进他的新院做镇宅之宝,我说行。移植那天是婆婆83岁生日,捎信让我也去。10年不见,小棕榈已出落成高大俊美的姑娘,纤纤玉指伸到了二楼。

四代欢聚一堂,几个小不点扯着棕榈树腰间的“毛毛裙”,问东问西:“它从哪里来?老外婆要它有啥用?”

待在墙上二十多年,无法走下来抱抱后代,甚至连名字也被遗忘的公公,和棕榈树的故事,被婆婆一点点打捞出来。

公公背井离乡,在千里之外的广西一待就是二十多年,直到被哮喘折磨得无法久站,才带着那棵棕榈树回家,他指望,这树生儿育女,弄个棕榈园,靠卖笤帚,补锅买盐换针线……

我轻轻抚摸着棕榈树,默念一声“对不起”。

临走,婆婆拉住我,咧嘴笑了一下,很短,像笑错了似的,匆匆忙忙又收回了,只一脸愧疚递过来几把棕榈笤帚。

一个丧失劳动能力的老农民,她能给儿媳的,只有这些了。

富裕时代,这棵棕榈的功能不再是制蓑衣绑笤帚,更多时候是以绿化树的身份,给予陪伴。

陪着几乎缩成一张弓的婆婆,看守老屋新房,陪着她一起,回忆匆匆而逝的爱情……

万物

狗,在村庄里出没。

乡村的狗,随性而又自由,不像城里的狗,穿上衣服,包住蹄子,却被长短不一的绳子牵着,挣也挣不断。也不像猫,可以在热乎的炕头上睡懒觉,偶尔逮着一只耗子,还要“喵喵”唤个不停,向主人讨好。一口破缸,一片麻袋,一个钵子就是狗的全部家当,看家护院就是狗的宿命。

狗知道自己的职责,随时都要保持警惕。农人过日子图安定,养条狗,给农用家什、瓜果蔬菜加了道防线,才心安。猫可以散漫地出入农舍,炕沿边儿跳上跳下,狗却不能。它有狗窝,知晓自己该在哪里,不该去哪里,也知道自己该做什么,不该做什么。总而言之,狗知道自己的本职。无论盛夏还是严冬,夜来与不来,人可以睡,鸡鸭鹅猪可以睡,狗却不能睡。不仅不能睡,还要打起十二分精神,小声音轻吠几声,大动静则狂叫不止,甚至,整个村子里的狗都跟着叫,静谧的夜里,狗叫声连成一片,从村子这头窜到村子那头。贼听着狗叫,心里胆怯,不敢轻举妄动,走夜路的人却多了几分平定,步子多了几分踏实。

狗出没

千百年来,天南海北的村庄里,许多人家都养狗。黑狗、黄狗,大狗、小狗,土狗、狼狗,肥的、瘦的,凶猛的、温顺的,应有尽有。狗有狗命,各种狗,各种活法。命短的,几个月,惨死车轮下,误服耗子药;命长的,十几年,主人不弃,就安然地活着。垂垂老矣,耷拉着头,眯缝着眼,眼神黯淡下去,沿着墙根慢腾腾地挪着步子,能活到哪一天不得而知。

一个村庄,看见狗影,听到狗叫,才鲜活生动。多数狗在院门口站着,竖着耳朵辨识周围的声波,判定没有生人走近,在路边半卧着,就是腰部以下贴地,两条腿支撑着前半身,再等没人,周围安静了,才会整个身子贴着地面躺下去。稍稍睡够,就会警觉地站立,愣愣地、一动不动地盯着远方,偶尔,低下头,在路边的杂物上嗅来嗅去。

先前,村庄里的狗,自由出没。狗们聚众打架是家常便饭,龇着牙、尾巴倒立,几只狗很快就会上演一场一群狗的战争,直到狗毛乱飞、头破血流。狗们也谈情说爱,一旦好上了,什么人、什么狗都别

想把它们分开,卿卿我我沒个够,逮着空儿就往别人家狗窝钻。打架、逗趣却不忘值守,按时准点回窝吃食,巡视检查。

一只狗,活在村庄里,对村庄里的一切都烂熟于胸,闭着眼都知道回家的路哪条最快。一条称职的狗,必须知道家中有几垛柴,屋里有几口人,主人什么时候去了集市,什么时候赶车去了田里……狗在村里或者自家周围转悠,吹着村庄里的风,喝着村庄里的水,吃着村庄里的粮,走着村庄里或通往县城的土路。村庄,因为狗的存在,就多了风情和灵动。转来转去,狗就老了,就成了村庄的一部分,就与村庄相存相依了。

如今,在村庄里看见狗,要不是其脖颈上的绳套,我都分不清眼前的狗和从前村庄里的狗有什么区别。它与我对视,仰起头狂叫一阵,又转身绕开。

我在村庄的某个角落里发呆。离开村庄太久,我识别不出儿时的胡同和路人。莫非,我已认不清曾经淹没在村庄里的狗?抑或我已是故乡的过客?

闲话

熬

熬由“教”和“灬”组成,“教”意为“抬高”“抬升”,“灬”是“火”演变而成,意思是架起来,在火上烤。

我的爷爷曾经对父亲、父亲曾经对我,我曾经对女儿在人生的关键期,用“熬”去解释人生,生动地诠释了“熬”的内涵。

“傻儿子,别哭,人这一辈子都要熬,熬完今天熬明天,熬完初一熬十五。我熬到这个岁数,够本了。”爷爷病重,父亲站在炕前哭泣,爷爷拉着父亲的手,吃力地说。爷爷虽然没有熬过最后一关,但在生命的尽头,和生命赛跑,一天天熬下去、走下去,充分享受熬,每熬出一步,都是生命的延续,都是生命的奇迹。

“臭小子,你要咬住后槽牙,一骨节一骨节地熬,总有熬出来的那一天。”我结婚后,在县城买不起房,经常租房住。有一次图便宜,租的平房太陈旧,下雨时墙歪了,父亲从农村赶来为我

修房子,看我垂头丧气,擂我一拳,大声吼道。听了父亲的话,我咬紧牙关,一骨节一骨节地熬,并在熬中,尽最大努力,让熬着的日子有滋、有味、有幸福。那段熬过的日子,我和妻子更加相亲相爱,把苦日子过甜,把简朴的日子打点得丰盈。经过一段时间的熬,我熬出了楼房,熬出了美好生活。

“乖女儿,你曾祖父、祖父,还有爸爸都经历过熬,这是人生必修课,再熬一年,明年再考,老爸相信你。”女儿高考失利,躲在房间不吃不喝,偷偷哭泣,我站在卧室门前劝女儿。两个月后,女儿进入复读班,苦熬一年后,考上心仪的高校。在人生的道路上,每个人遇到的都不会是一马平川,在熬的过程中,每个人都要尝遍各种各样的味道,咸的眼泪,甜的幸福,酸的记忆,苦的失败……但是,只要慢慢地熬,耐心地熬,永远保持美好的希望和憧憬,你就能发现,你会

拥有人生里最为珍贵的历程。

莫泊桑说:“生活不可能像你想象的那么好,但也不会像你想象的那么糟。我觉得人的脆弱和坚强都超乎自己的想象。有时,我可能脆弱得一句话就泪流满面,有时,也发现自己咬着牙走了很长的路。”人生进退是常事,关键是要熬住。熬就是不轻易放弃,不随便离开自己的位置,就在那里一步步地努力,达到理想的目标。等到熬过那天,有心无心种下的那朵花,必将以最美的姿态迎接你的重生。

苦尽甘来,时来运转。在艰难的日子里,愿我们都能自备熬的法宝,从容应对,用所有的寂寞时光为自己鼓掌。不着急,静静地熬,慢慢熬,经历、品味和体会熬的滋味。熬,不是逆来顺受活着;熬,不是对命运的妥协。熬,是能量积蓄;熬,是生命升华。熬过的人生多了深邃多了心劲,这就是立世的底气,成事的资本。

闲情

天将化雨舒清景

题。他们开始修渠引流,施肥灌溉,忙得热火朝天。看着麦苗大口大口喝水,他们的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,这就是农人的快乐,简单、实在。

不知不觉中,走到了山脚,温暖的春风融化了郊外山边的残雪,也把我心头的坚冰消融了。山间的溪水欢快地流着,水流中还漂浮着留恋寒冬的碎冰。山边的柳树中不时有飞燕掠过,喜鹊也“叽喳”着踏上了梅梢。山谷中回响着清脆的鸟啼声,悦耳又动听。眼前的美景,仿佛将我带入了一个充满诗意的世界,一切的前尘往事被看破,陷入了超然忘我的境地。

漫步在山野,举头望天,云卷云舒,极目远眺,风景浓淡,可谓春景如画。面对着如此清疏淡远的孟春美景,不禁让人自语道:“向春入二月,花色影重重。”

春风化雨,眼前皆是明媚的光景。

走在乡间阡陌,天气温暖和煦,不免让我想起了刘辰翁那首《七绝·雨水》:“殆尽冬寒柳罩烟,熏风瑞气满山川。”的春之光景图。不时有行人迎面走来,身上背着竹篓,脸上呈现着收获的喜悦。仔细看,竹篓里放着从山间挖来的新鲜竹笋和从河滩采来的蒌蒿。年还在身后,感觉并未走远,腊肉香肠,配以时令野菜,能品味出春天的味道来。

民谚有云:“七九六十三,路上行人把衣宽。”走着走着,额头竟冒出了汗珠,于是宽衣解带,敞开胸怀,任凭春风吹拂,只剩单衣裹体。转身看向四周,路上的行人多如此状,这不正应了刘老所言的殆尽冬寒?冬寒殆尽了,河边、道旁的柳枝吐翠,千丝万条,随风摇曳,犹如烟笼。

极目远眺,碧空如洗,远处的山川如在眼前。那山间的春笋,河滩

的河床,河中流淌着春水,水清冽,鱼鲜美,正是垂钓的好时光。河岸边的几位老者,正坐在木凳上钓鱼,时不时地抽几口旱烟,抿一口清茶或小酒,真是悠闲自在,洒脱舒爽。

河的两边是一顷顷麦田,不少的农人在辛勤劳作着。他们不能像那几位老者一般悠闲,因为这是忙耕的大好时节。经过一个冬天的蛰伏和蓄力,麦苗开始疯狂拔高,及时地浇水、施肥便成了农人首要解决的问